

《献上今天》我爱背金句 罗 12:19

本周金句：

“亲爱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；因为经上记着：‘主说：“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”’”（罗 12:19）

背景：

罗 12:19 是承接上文“不要以恶报恶；众人以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”（罗 12:17-18）保罗说“若是能行”，也就是有不能行的时候，特别是不合圣经真理、罪恶之事，就不能同流合污，那么信徒如何面对？

所以，保罗接着就提出“亲爱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；因为经上记着：‘主说：“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”’”所以，“你的仇敌若饿了，就给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给他喝；因为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。”你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”（罗 12:19-21）

这是保罗爱的叮嘱，也是针对基督徒如何与世人相处的一个结论，特别是当时保罗和罗马教会信徒正面对来自于罗马政府、犹太教徒、一般非信徒的攻击，随时会因基督信仰而失去生命，这段教导正是信徒所需要的。

保罗引用申 32:35：“他们失脚的时候，伸冤报应在我，因他们遭灾的日子近了，那要临在他们身上的必速速来到。”以及箴 25:21-22：“你的仇敌若饿了，就给他饭吃；若渴了，就给他水喝；因为，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；耶和华也必赏赐你。”，勉励信徒面对逼迫、攻击，要有“以善胜恶”的心志：

我们没有伸冤权，因为除了神，没有人有权审判人
惟有仁慈能溶化人心，化敌为友；“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”
要征服的不是别人，而是征服自己复仇的心

最后，保罗用“你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”为罗 12:14-20“基督徒与世人交往的守则”这一段教导做一个总结。

思考：你认为不以恶报恶最大的困难是什么？你有这样的经历吗？

经文解释：

1. 参考不同译本

吕振中译本：“亲爱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给上帝的义怒留地步；因为经上记着说：‘主说，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’”

2. 给所有肢体的劝勉

- a. “亲爱的弟兄”按当时希腊文的用法，弟兄们包括“姊妹们”，这勉励是给所有基督徒。
- b. 这勉励却不容易行——受压迫的时候不为自己伸冤是与人性相违反的，所以保罗用“亲爱的”这样的爱称来鼓励和劝勉信徒。

3. 不要自己伸冤，而是听凭主怒

- a. “不要自己伸冤”
 - i. 伸冤有两种含意：伸张公义或惩罚、报复
 - ii. “自己伸冤”含有自己采取行动报复别人的恶待的意思。

不自己伸冤，那心中的冤苦如何化解？公义如何伸张？

- b. 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

保罗说：“人若自己不去伸冤，神会去为人伸冤，向恶人发怒”。

尊重神的审判权

“让步”可翻译为“容让”，而“容让”可解释为“留地步、给机会”的意思，参考吕振中译本：“宁可给上帝的义怒‘留地步’”。

思高译本：“给神的忿怒留有余地”。

这个劝勉重点乃在——表面是对人让步，实际是向神让步。人遇到不满意的事，便自己去报复，就是不给神机会去向恶人发怒。

审判是神的特权，把事情交给神来处理，为神施报应的律留地步，无论报应会立刻实现，或在“神震怒……的日子”才实现。

思考：你曾有受过冤枉、逼迫想报复，但最后却没报复甚至饶恕对方的精力吗？从中有什么学习？

- c. 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

此处的“我”，是指神，也就是审判和施行惩罚的主权完全在于神！

- i. “报应”有两种含意

正面的意思：报答、偿还

负面的意思：报复、报应

此处的“报应”是指负面的报复、报应，而这报应应由神来施行！

究竟圣经在哪里说：“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”？

- ii. 来自申 32:35：“他们失脚的时候，伸冤报应在我；因他们遭灾的日子近了，那要临在他们身上的必速速来到。”

所以旧约诗人常常祷告，诗 9:4：“因你已经为我伸冤，为我辨屈；你坐在宝座上，按公义审判。”

不要为自己伸冤还是消极的，积极的行动是：“你的仇敌若饿了，就给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给他喝。因为你这样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。”追求神使那些作恶的、逼迫我们的敌人，最终能为我们的朋友。

4. 让敌人成为朋友

罗 12:20：“所以，‘你的仇敌若饿了，就给他吃，若渴了，就给他喝；因为你这样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。’”

- a. 引自箴 25:21-22：“你的仇敌若饿了，就给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给他水喝”，就是把对方所不该得的，给他得着；在对方有需要的时候，积极地帮助他。
- b. “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”这是一句当时流行的成语，“因为你这样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。”
 - i. 有人认为这是反映埃及一种宗教仪式的影响，根据这种仪式，人若犯罪可以将烧着的炭放在盛着炭灰的盘子里，顶在头上来表示真正的悔改。
 - ii. 圣经学者大都认为保罗引用箴言的意思是：
“借着基督徒的善行，加增我们仇敌羞耻的感觉，像火烧一样，催逼他悔改，如此我们可以得着一个仇敌，将他改变成我们的朋友”。
 - iii. 如释经家布鲁斯（F F Bruce）就指出：“使敌对者自感羞愧，并导致他悔改。”

思考：不为自己伸冤，而是要把炭火堆在敌人头上，这是不是和气生财？

总结：

罗 12:21：“你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”这句话总结保罗在上文（罗 12:14-20）说的，基督徒与世人交往的守则。

1. 保罗在此形容善、恶如同两个对阵的敌人，激烈的冲突，保罗勉励信徒在此争战中：

- a. “你不可为恶所胜”：就是不可让别人的恶待，降低你作为一个基督徒的原则和要求，而采取世俗的方法来加以对付。
- b. “反要以善胜恶”：就是坚持基督徒行事为人的原则，基督生命的能力终必会带领我们胜过难处——不是我超越难处，而是我的见证征服了对方，化解难处。

2. 旧约圣经是怎样教导我们看待作恶的人？

诗 37 篇，有一位老年人（25 节，可能是大卫），凭着他多年的生活经验和他认识上帝的生活中得出一个结论，说：“不要因恶人兴旺，而心怀不平……你（义人）当倚靠耶和华而行善，住在地上，以他的信实为粮；又要以耶和华为乐，他就将你心里所求的赐给你。当将你的事交托耶和华，并倚靠他，他就必成全。他要使你的公义如光发出，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。你当默然倚靠耶和华，耐性等候他。不要因那道路通达的和那恶谋成就的心怀不平。”他语重心长地说：“当止住怒气……离弃忿怒；不要心怀不平，以致

作恶……但谦卑人必承受地土，以丰盛的平安为乐。”（8、11节）。

3. 基督徒不自己伸冤的最大理由，乃是不愿取代神的地位，篡夺神主宰的权柄！

- a. 基督徒对仇敌的态度不是报复，乃是施恩。
- b. 消除仇敌的惟一方法，就是与他作朋友；消除仇恨的惟一方法，就是以爱对待。

当基督徒愿意让主来发怒的时候，其实是给犯罪的人机会，是给得罪基督的人机会悔改，否则主的怒气临到的时候，那是很严重的。就好像法老一直欺负以色列人一样，以色列人也是手无寸铁，就等着上帝来做事，主一定会报应的！在今生，也许我们看不到一个完整的报应，但是在将来的大审判里面，神会有一个完整的报应！

思考：为何要让神伸冤？你曾经历神为你伸冤吗？